

領據

茲收到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撥付 年度 月份臺南市政府

社會局 112 年度辦理補助托嬰中心及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收托身心障礙暨疑似發展遲緩幼兒實施計畫—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照顧費

計新臺幣 拾 萬 仟 百元。

確實無訛。

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

姓名：

地址：

身分證字號：

銀行及分行名稱：

帳號：

戶名：

請浮貼存摺封面影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112 年 7 月 26 日核定